

【附件2 囑託執行案例】

一、臺北分署變價已故汪姓軍火商之房產，追徵犯罪所得：

臺北分署受理臺北地檢署囑託拍賣已故汪姓軍火商所有位於臺北市金門街之房產。現場履勘時，發現查封標的物上有頂樓增建部分，另行測量及進入建物內調查現況。本案於110年5月4日進行第2次拍賣，順利以3,201萬元拍定，追討拉法葉艦案不法所得。

二、士林分署拍賣44台挖礦機及虛擬貨幣，進帳超過560萬元：

士林分署受士林地檢署囑託辦理「偵查中查扣財產之變價」。於110年10月5日「123全國聯合拍賣日」，拍賣士林地檢所查扣之2017年出廠 BMW 540i xDrive，該車是國內較為少見型號，C/P 質相當高；並首次拍賣44部挖礦機及虛擬貨幣(泰達幣 USDT:7,000枚、以太幣 ETH:0.33枚)，吸引眾多挖礦迷及行家前來競標，經過激烈競標後，最終 BMW 以180萬元順利拍定，44部挖礦機更以約底價2倍之高價560萬元拍出，至於泰達幣跟以太幣，也分別以21萬6,000元及3萬5,000元高於市場行情拍出。

三、新竹分署受託辦理「紅富海」違法吸金案之黃金等沒收物變價，並實施分批拍賣，避免圍標並有助於良性競標：

新竹分署受苗栗地檢署囑託，辦理「紅富海吸金案」被告犯罪所得之變價，第1次拍賣標的全部都是黃金或是相關飾品，應買民眾多達200人，擠爆苗栗院檢門口，拍定金額高達685萬3,000元；第2次由於拍賣物件屬「重

磅級」，有重達1公斤的金塊12塊，及俗稱5台兩的黃金條塊14塊，以及勞力士手錶(ROLEX Day-Date 36)兩支，現場可見諸多行家爭相競標，34標全數拍定，本次拍定黃金總重量約1萬5000公克，拍定總金額高達2,974萬5,000 元。此外，相關變價標的尚有石印藝品203件，以及位於臺北市北投及新北市淡水之不動產50多筆，刻正進行履勘、調查現況及後續之鑑價程序。因變價標的繁多，使相關被害人求償有望，目前請求分配情形熱絡，已高達6,000多名被害人依法請求分配。

四、臺中分署變價詐騙集團豪車，成果斐然，並兼採通訊投標，俾防止圍標、落實防疫：

臺中分署受臺中地檢署囑託辦理詐騙集團刑事偵查所查扣 FERRARI (法拉利)、MASERATI (瑪莎拉蒂)、BMW 等3台名車，並先後以690萬元、188萬元及75萬8,888元全數拍定。此外，臺中分署近期復受臺中地檢署囑託，辦理詐欺案被告遭查扣之1萬枚泰達幣(USDT)變價事宜，將於111年6月7日進行公開拍賣，本案並經臺中地檢署同意，以拍賣當日美元匯率，酌定拍賣底價。

五、嘉義分署自毒品案件扣押物中發現高價「鈹金」，協助保全沒收：

嘉義分署受雲林地檢署囑託就該署偵辦之毒品案件，承辦執行官從堆積混亂的雜物中，認真分辨整理出有價值的貴金屬—鈹金塊(palladium)三塊及鈹金尾渣一袋，隨即移出辦理扣押物之變價事宜，現已全數拍定，拍定

金額計355萬元。